

2-2-2 校務會議記錄

1. 校務會議簽到表

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次（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簽到表

時間：114年8月29日13時30分

地點：本校視聽教室

主持人：江怡靜 校長

紀錄：高煒傑

出席人員：如下表

家長代表：

學生代表：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教務	謝恕珍		-1	黃維彪		-1	羅意萍		三1	顏銓成	
學務	施宏忠		-2	邱建富		-2	蔡瑋倫		三2	曾建智	
總務	李軒志		-3	蔡宜穎		-3	劉彥良		三3	陳素碧	
輔導	王聯鐘		-4	鄭雅心		-4	薛毅白		三4	陳明煌	
教學	黃一又		-5	黃冠英		專任輔導教師	林均倫		會計	丁貞如	
註冊	徐大河		學生活動	胡晃銘		學習中心教師	翁淑娟		人事	楊怡柔	
設備資訊			生活教育	潘怡君		學習中心導師	楊晚君		事務	李清山	
幹事			體育衛生	郭錦蓉		專任運動教練	吳誌軒		出納	高煒傑	
輔導	方怡堯		護理師	吳盈蕾		約僱專任運動教練	徐育愷		代理	黃琬婷	
資料	王偉群		幹事	賴慧芬					代理	葉竺蓮	
			午餐執秘	宋佩真		代理	劉昌蒲		代理	金佩瑩	
			營養師	黃美格		代理	潘玉純		代理	黃文琪	

3. 校務會議記錄(共 31 頁，只截取代表性幾頁)暨提案單

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次(第 1 學期期初)校務會議議程

日期	項目	時間	承辦單位	備註
中華民國 114 年 08 月 29 日 (星期五)	一 報告出席人數及程序	2'	總務處	
	二 主席致詞	5'	校長	主席宣布開會、並確定議程
	三 校務報告	5'	校長	校長室 p. 1~p. 2
	四 各處室報告 (含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順序: 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輔導室、人事室	20'	各處室	教務處 p. 3~p. 8 學務處 p. 9~p. 12 總務處 p. 13~p. 14 輔導室 p. 15~p. 20 人事室 p. 21~p. 23 會計室 p. 23~p. 23
	五 提案討論 (共 4 案)		校長	學務處(3)p. 24~p. 26 輔導室(1)p. 27~p. 27
	六 臨時動議		校長	
	七 散會			

參、學務處報告事項

學務處處長宏志主任報告:

- 1、新的學年開始，本學期學務處有許多業務須仰賴同仁協助辦理，先行感謝。
- 2、煩請導師落實導師執行工作；同時若導師因事、病、公、差假等，請落實代導師制度。

生活教育組潘怡君組長報告:

- 1、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配合教育部規定，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明訂宣導主題:「『學! 聽! 著! 』一起『調! 出『和, 諧的友善校園!』」。
- 2、生教組會發放「特定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給各位導師參考，請導師利用開學後觀察班上學生有無上述之情況。生教組擬於開學後一週內向導師詢問「特定人員」提報名單。
- 3、本學期交通導護輪值表詳如附件，請同仁參閱。先行感謝所有同仁的協助，並請於輪值後 2 年內完成補休，或需不補休，若輪值滿週次，儘可記嘉獎一次。安排未盡完善之處，請向生教組反應或自行調整後知會生教組。
- 4、請導師務必確實掌握學生出、缺席狀況，缺席原因也請當天就與家長聯繫加以了解。生教組會發下學生請假注意事項，請提醒學生黏貼於聯絡簿上，學生請假手續的完成也請導師多加監督，以免影響綜合表現成績。請導師評估學生狀況後若有需要，可向教務處註冊組通報中級或時時組。
- 5、請導師協助指導新接任班長務必填寫點名表日期，且嚴復於每週一早自修結束後將前一週班級點名表繳回(請導師務必簽名)，並帶回當週點名表，生活樂學競賽錄請於每週一早自修結束後繳回。每日早自修、午休及段考日，請於黑板右側寫明班級出席狀況及原因。

學生活動組胡晃銘組長報告:

- 1、教室佈置為一學年一次，預計 11 月 1 日開始評分，煩請導師協助進行。
- 2、班會活動只要當日無全校活動均需紀錄，請務必確實填寫紀錄簿。
- 3、社團相關業務:
 - A. 感謝各社團指導老師鼎力協助，令本學期社團順利開辦。
 - B. 開學後第一次社團活動時間(9 月 1 日週一第七節)為社團選填志願及分配，社團以一學期為原則，請擔任社團指導老師之同仁至各班教室指導學生選填志願。
 - C. 在此感謝開設社團的各位老師，百忙之中付出時間，協助同學多元學習。
- 4、本校校訓「誠正勤樸」，請同仁多加宣導:
 - 誠: 待人以誠，不虛偽、不欺妄。
 - 正: 律己以正，不偏私、不枉曲。
 - 勤: 治學以勤，不怠惰、不困難。
 - 樸: 處事以樸，不奢靡、不浮華。
- 5、9/1(-)開學日，8:20-10:00(上午 1、2 節)於安定圖書館 2 樓舉辦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始業式，請全體師生參加。

體育衛生組報告:

- 1、本學年度校慶運動會(12/6)、協調會(11/10)、預演時間(12/1、2、3、4、5 升旗時間)請同仁參閱行事曆，若有調整將另行通知。
- 2、本學年度班際拔河比賽於 12/29 舉行。
- 3、樂活時間仍安排於下午掃地後，請導師同仁鼓勵學生到操場活動筋骨。(請要求學生務必先完成掃地工作)
- 4、體育器材室開放時間為體育課前下課，若非體育課程需使用運動相關器材，請於一週前向體育組提出申請，以便志工整理，若無提出申請，恕不借用。

9

- 5、一般垃圾清理仍維持星期一、三、五打掃時間清理。落葉、樹枝部份請打包送一般垃圾清理，二、四打包的樹枝和落葉請打包後放在穿堂推車停放區的推車上，大型椰子葉再運至焚化區堆放。(焚化區不收落葉，煩請大家配合)
- 6、資源回收室於每週一、三、五中午 12 點 20 分到 30 分開放，其餘時間請直接洽詢體衛組，勿私下開啟資源回收室或任意堆放在回收室門口，資源回收務必確實，請各班嚴格要求減量和分類，以免造成回收志工的困擾，另外回收室不收保麗龍、玻璃，若各處室有保麗龍請分別小塊後放入垃圾袋，以一般垃圾清理。
- 7、掃地用具儲藏室於每週二、五中午 12 點 20 分到 30 分開放，如需更換或補充掃帚之班級，利用開放時段向志工申請領用，其餘時間請逕洽體衛組，勿私下開啟，以方便掃帚數量之盤點清查作業。(如該班領取清潔劑、殺菌劑，請導師協助保管並注意使用安全)
- 8、各項傳染性疾病，如流感、諾羅病毒、登革熱、腸病毒、新冠肺炎...等，請導師持續向同學宣導相關注意事項，落實「生病不上班、生病不上課」原則。若有病例，請即時向學務處或保健室通報。
- 9、登革熱防治，煩請導師協助督導班上同學持續進行孳生源清除、容器減量工作及環境整頓工作，以防止疫情流行。
- 10、天氣炎熱，野外戲水及溺水事件頻傳，請導師持續宣導勿到有教員員的水域進行水上活動，確保自身安全。
- 11、每學年度會發給學生 1 本學生健康護照，使用 2 個學期，請學生確實填寫，每個學期未會收回認證及結算優點，請學生要好好保存不要遺失。

健康中心報告:

- 1、國二男女學生(113 學年度入學)施打 HPV 疫苗第一劑，預計於 9/15 施打，由安定衛生所到校施打。
- 2、開學第一學期調查流感疫苗施打意願，施打對象為全校教職員工生(教師包含:校長、正式教師、輔導老師、編制內運動教練、3 個月長代教師、短代教師、廚工)。
- 3、新生七年級健檢時程表如下:(抽血和身體檢查地點在定區圖書館 2 樓)
 - 114 年 10 月 2 日(星期四)尿液初檢
 - 114 年 10 月 16 日(星期四)尿液複檢
 - 114 年 10 月 22 日(星期三)8:00-10:00 抽血檢查
 - 114 年 11 月 26 日(星期三)13:00-16:00 身體檢查
- 4、9/1-9/12 全校學生身高、體重、視力檢查
- 5、9/16-9/26 流感、HPV 和健檢說明會到每一班現場詳細說明。
- 6、依據教育局公文中華民國 114 年 2 月 25 日南市教安(二)字第 1140151016 號開學前 2-3 週發放衛生用品(本校受補助人數 31 人)。
- 7、114 學年度學生平安保險仍然由國泰人壽承保，每學期每人保費 233 元。(有相關理賠問題請洽健康中心)
- 8、臺南市立安定國中校園緊急傷傷處理計畫於校務會議通過(如附件)。

午餐報告:

- 1、新學年本校將繼續供應南興國小及安定國小營養午餐，若有不用到之處，請大家多給予指教並多包涵，謝謝。
- 2、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職員午餐用餐調查」，煩請大家到 Google 表單填寫，網址為 <https://forms.gle/9Y3ZLJBJebYiTv4v8>，謝謝合作!
- 3、114 學年度上學期「學生午餐調查表」將發給各班導師，請各班導師協助調查確認後於盡快繳回。
- 4、自 113 年 6 月 1 日起，會將「配膳檢核表」連同「月菜單」一起發放給各班，請各班於次月 5 日前繳交前一個月的配膳檢核表，以利保存。

10




案由二(學務處附件三) 安定國中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報會議	擬提報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 校務會議審議		
開會日期	114 年 8 月 29 日		
開會地點	視聽教室		
提案人(單位)	郭錦華(學務處)	提案日期	114 年 8 月 29 日
連署人(至少 3 人)	施宏志、潘怡君、胡晃銘		
案由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修訂事宜		

27

說明	1.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15 日南市教安(二)字第 1141157315 號函規定:開學前擬妥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並經校務會議提案決議通過後予以執行。 2. 請討論。
業務單位審查意見	
決議	照案通過

安定國中校務會議提案單

提報會議	擬提報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期初 校務會議審議		
開會日期	114 年 8 月 29 日		
開會地點	視聽教室		
提案人 (單位)	郭錦蓉 (學務處)	提案日期	114 年 8 月 29 日
連署人 (至少 3 人)	施宏忠、潘怡君、胡冕銘		
案由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修訂事宜		
說明	<p>1. 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15 日南市教安(二)字第 1141157315 號函規定：開學前擬妥 114 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實施計畫，並經校務會議提案決議通過後據以執行。</p> <p>2. 請討論。</p>		
業務單位 審查意見			
決議	<p style="font-size: 2em; color: blue;">通過。</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郭錦蓉</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施宏忠</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江怡群</p> </div> </div>		

附註：

1. 一個提案請使用一張提案單，本單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
2. 本案聯絡人：學務處體衛組 (分機 32, E-mail: adjhtop3@tn.edu.tw)。